

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

关于征集建设领域科技创新成果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省建设厅关于做好建设领域科技创新成果征集的通知》，现组织开展建设领域科技创新成果征集工作，协会将根据申报情况择优推荐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范围

近三年来建筑工程领域取得的科技创新成果，可按照“好房子”、城市安全韧性建设、绿色低碳、智能建造、其他等类型分类梳理。

二、成果形式

形式不限，包括但不限于实物展品、沙盘模型、多媒体资料、图文资料、案例报告等形式。

三、征集要求

（一）成果原创性。报送的成果须为原创，拥有自主知识产权，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。

（二）成果展示性。报送的成果应具有较强的展示性和示范性，能够通过实物、图文、多媒体等形式直观展示其科技含量和应用效果。



（三）成果实用性。报送的成果应具有较强的实用性，体现在解决工程领域实际问题、提升效率、推动行业良好发展，具有较好的可推广性。

四、报送要求

申报材料：《全省建设领域科技创新成果征集表》（附件2）和相关成果资料两个部分。

提交方式：电子文件以“单位+成果名+全省建设领域科技创新成果征集”发送至协会邮箱：zjkcsjxh@126.com

截止时间：2025年3月21日

联系人：刘永，联系电话：0571-85156807

附件1：省建设厅关于做好建设领域科技创新成果征集的通知

附件2：全省建设领域科技创新成果征集表

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

2025年3月18日

